

股票代碼：3537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129號10樓
電話：02-2521909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0
(七)關係人交易	20~21
(八)質押之資產	2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十二)其 他	2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3~2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5
3.大陸投資資訊	25~26
(十四)部門資訊	26~2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時若輝



陳佐光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七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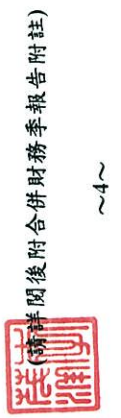
僑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3.31		103.12.31		103.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77,168	15	116,917	9	115,739	10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六(二)及八)	585,195	49	621,318	50	556,358	47
1206 其他應收款-其他(附註六(二))	16,678	1	26,820	2	55,621	5
1300 存貨-買賣業(附註六(三))	161,739	13	252,146	20	224,618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2,003	4	11,979	1	16,653	1
	<u>982,783</u>	<u>82</u>	<u>1,029,180</u>	<u>82</u>	<u>968,989</u>	<u>8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及八)	210,568	18	212,111	17	212,270	1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九))	5,587	-	6,360	1	5,09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01	-	3,968	-	4,132	-
	<u>219,856</u>	<u>18</u>	<u>222,439</u>	<u>18</u>	<u>221,497</u>	<u>18</u>
	<u>\$ 1,202,639</u>	<u>100</u>	<u>\$ 1,251,619</u>	<u>100</u>	<u>\$ 1,190,48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五))	\$ 112,500	9	122,500	10	122,500	10
應付帳款	108,794	9	204,514	16	204,514	16
其他應付款	20,298	2	23,639	2	23,639	2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九))	9,226	1	4,439	-	4,439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六))	2,400	-	2,391	-	2,391	-
其他流動負債	16,715	1	5,383	1	16,363	1
	<u>269,933</u>	<u>22</u>	<u>362,866</u>	<u>29</u>	<u>263,931</u>	<u>22</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六))	60,165	5	22,770	2	24,569	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九))	20,061	2	23,091	2	20,657	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24,728	2	24,720	2	20,341	2
	<u>104,954</u>	<u>9</u>	<u>70,581</u>	<u>6</u>	<u>65,567</u>	<u>6</u>
	<u>374,887</u>	<u>31</u>	<u>433,447</u>	<u>35</u>	<u>329,498</u>	<u>28</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	3200 32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3350 335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00 3400					
權益總計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02,639</u>	<u>100</u>	<u>\$ 1,251,619</u>	<u>100</u>	<u>\$ 1,190,486</u>	<u>100</u>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七)	\$ 494,315	100	600,8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七)	428,164	87	540,097	90
營業毛利	66,151	13	60,797	10
營業費用：(附註六(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0,171	6	27,396	5
6200 管理費用	13,696	3	14,040	2
	43,867	9	41,436	7
營業淨利	22,284	4	19,361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				
7010 其他收入	156	-	6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397)	-	11,105	2
7050 財務成本	(940)	-	(2,74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181)	-	8,426	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6,103	4	27,787	5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3,742	1	5,361	1
本期淨利	12,361	3	22,426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81)	(1)	1,89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781)	(1)	1,89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81)	(1)	1,89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80	2	24,317	4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25		0.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25		0.46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特別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			
\$ 486,952	105,466	90,390	14,773	141,490	(2,400)	836,671	
-	-	-	-	22,426	-	22,426	
-	-	-	-	-	1,891	1,891	
\$ 486,952	105,466	90,390	14,773	163,916	(509)	860,988	
\$ 486,952	105,466	101,728	14,773	102,230	7,023	818,172	
-	-	-	-	12,361	-	12,361	
-	-	-	-	-	(2,781)	(2,781)	
\$ 486,952	105,466	101,728	14,773	114,591	4,242	827,752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6~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103	27,78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09	947
攤銷費用	249	256
備抵呆帳高估轉列收入數	(17)	(19)
利息費用	941	2,743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2,803)	(6,971)
利息收入	(81)	(4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8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702)</u>	<u>(3,27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36,140	84,350
其他應收款	10,142	5,557
存貨	93,272	74,731
其他流動資產	(30,022)	5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09,532</u>	<u>165,16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5,720)	(134,970)
其他應付款	(3,337)	(3,597)
其他流動負債	10,837	13,036
淨確定福利負債	8	(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88,212)</u>	<u>(125,54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1,320</u>	<u>39,612</u>
調整項目合計	<u>20,618</u>	<u>36,341</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6,721	64,128
收取之利息	79	48
支付之利息	(945)	(2,404)
支付之所得稅	(717)	(2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5,138</u>	<u>61,51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9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2
存出保證金	18	28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u>	<u>(59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16,122)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37,404	(5,6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7,404</u>	<u>(21,770)</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295)</u>	<u>2,22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0,251	41,3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917	74,3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7,168</u>	<u>115,739</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一二九號十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馬達、電子零件及電機器材之進出口買賣業務及有關前項產品之國內外廠商代理、投標及經銷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 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 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影響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另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變動情形請詳附註三(一)。

(二)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3.31	103.12.31	103.3.31
本公司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Podak(H.K.) Co., Ltd.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三年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 2,489	2,442	1,293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49	198	213
活期存款	48,845	10,376	78,207
定期存款	22,134	-	-
外幣存款	<u>103,551</u>	<u>103,901</u>	<u>36,026</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77,168</u>	<u>116,917</u>	<u>115,739</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票據	\$ 760	1,763	3,888
應收帳款	594,371	628,501	563,183
小計	595,131	630,264	567,071
減：備抵呆帳	(19)	(36)	(76)
備抵銷貨折讓	(9,917)	(8,910)	(10,637)
應收帳款淨額	585,195	621,318	556,358
其他應收款	16,678	26,820	55,621
合計	\$ 601,873	648,138	611,979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逾期61~90天	\$ 500	-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集體評估之減損損失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1月1日餘額	\$ 36	92
減損損失迴轉	(17)	(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
3月31日餘額	\$ 19	76

孫公司Podak (H.K.) Co., Ltd.及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分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日期	交易之公司	承辦人	轉售金額	承辦額度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註)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除列金額
104.3.3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2,314	21,000	2,077	237	1.41%~1.60%	本票 2,650	2,314
"	Podak (H.K.) Co., Ltd.	"	1,064	4,500	957	106	1.51%~1.53%	本票 500	1,064
103.12.3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3,291	26,500	3,499	422	1.60%~2.56%	本票 2,650	3,291
"	Podak (H.K.) Co., Ltd.	"	1,317	4,500	1,186	132	1.63%~2.56%	本票 500	1,317
103.3.3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3,118	26,500	11,806	1,312	1.88%~2.56%	本票 2,650	13,118
"	Podak (H.K.) Co., Ltd.	"	1,815	4,950	1,633	182	2.5%~2.56%	本票 550	1,815

註：係須負擔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之保留款及未預支價金，帳列其他應收款。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0千元、0千元及1,797千元，相關負債帳面金額分別為0千元、0千元及1,437千元。

(三)存 貨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商品存貨	\$ <u>161,739</u>	<u>252,146</u>	<u>224,618</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銷貨成本	\$ 430,967	547,068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2,803)	(6,971)
	<u>\$ 428,164</u>	<u>540,097</u>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面價值：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電腦及 通訊設備</u>	<u>合計</u>
民國104年1月1日	\$ <u>105,946</u>	<u>99,507</u>	<u>4,660</u>	<u>1,461</u>	<u>537</u>	<u>212,111</u>
民國104年3月31日	\$ <u>105,946</u>	<u>98,350</u>	<u>4,446</u>	<u>1,335</u>	<u>491</u>	<u>210,568</u>
民國103年1月1日	\$ <u>105,946</u>	<u>100,255</u>	<u>3,716</u>	<u>1,801</u>	<u>752</u>	<u>212,470</u>
民國103年3月31日	\$ <u>105,946</u>	<u>99,408</u>	<u>4,505</u>	<u>1,713</u>	<u>698</u>	<u>212,270</u>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二)。

(五)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擔保銀行借款	\$ -	-	1,437
信用借款	<u>112,500</u>	<u>122,500</u>	<u>17,000</u>
合計	<u>\$ 112,500</u>	<u>122,500</u>	<u>18,437</u>
尚未使用額度	<u>\$ 192,500</u>	<u>194,500</u>	<u>317,033</u>
利率區間	<u>1.40%~1.65%</u>	<u>1.40%~1.65%</u>	<u>1.48%~2.15%</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二)。

(六)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4.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72%	113	\$ 24,565
中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98%	107	38,000
				62,56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400)
合計				\$ 60,165
尚未使用額度				\$ -

10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72%	113	\$ 25,16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391)
合計				\$ 22,770
尚未使用額度				\$ -

103.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72%	113	\$ 26,92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360)
合計				\$ 24,569
尚未使用額度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九(二)。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二)。

(七)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推銷費用	\$ 96	73
管理費用	84	70
合計	\$ 180	143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香港強基金管理局核可之基金公司及大陸社會保險局：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推銷費用	\$ 252	247
管理費用	735	685
合計	\$ 987	932

(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985	2,49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4	-
	5,999	2,491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257)	3,41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544)
	(2,257)	2,870
所得稅費用	\$ 3,742	5,361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114,591	102,230	163,916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4,045	14,044	21,095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3年度(預計)</u>	<u>102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8.08 %</u>	<u>17.60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1.保留盈餘

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提繳稅款。
- 彌補虧損。
-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
- 員工紅利就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五，若員工紅利以配發新股，則以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之收盤價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股東紅利依第一至六款提列款項後之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必要時酌予保留部份盈餘後分派之，並由董事會議擬定，當年度分派股東紅利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556千元及1,00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2千元及404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3,327千元及5,10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31千元及2,041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金額分別為5,037千元及2,041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紅利之差異金額分別為65千元，差異數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02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2.00</u>
合計	\$ <u><u>2.00</u></u>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4年1月1日	\$ 7,02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2,781)</u>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u><u>4,242</u></u>
民國103年1月1日	\$ (2,40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891</u>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 <u><u>(509)</u></u>

(十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2,361</u>	<u>22,42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8,695</u>	<u>48,695</u>
	\$ <u><u>0.25</u></u>	<u><u>0.46</u></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2,361</u>	<u>22,42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8,695	48,6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153</u>	<u>18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48,848</u>	<u>48,881</u>
	\$ <u><u>0.25</u></u>	<u><u>0.46</u></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81	45
收回保險滿期金收入	56	-
其他	19	19
	\$ 156	64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5,594)	10,866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6	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82
其他	181	38
	\$ (5,397)	11,105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40	2,743

(十三)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1.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對最重要之客戶某台灣電子製造業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49%、51%及35%；對其他前兩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7%、9%及11%。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2,565	66,191	1,779	1,779	22,199	27,811	12,623
無擔保銀行借款	112,500	112,800	102,169	10,631	-	-	-
應付帳款	108,794	108,794	108,794	-	-	-	-
其他應付款	20,298	20,298	20,298	-	-	-	-
	<u>\$ 304,157</u>	<u>308,083</u>	<u>233,040</u>	<u>12,410</u>	<u>386,581</u>	<u>393,344</u>	<u>12,623</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5,161	27,345	1,402	1,402	2,805	8,415	13,32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2,500	122,922	112,258	10,664	-	-	-
應付帳款	204,514	204,514	204,514	-	-	-	-
其他應付款	23,639	23,639	23,639	-	-	-	-
	<u>\$ 375,814</u>	<u>378,420</u>	<u>341,813</u>	<u>12,066</u>	<u>2,805</u>	<u>8,415</u>	<u>13,321</u>
10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8,366	30,899	2,846	1,402	2,805	8,415	15,4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000	17,006	17,006	-	-	-	-
應付帳款	196,900	196,900	196,900	-	-	-	-
其他應付款	25,096	25,096	25,096	-	-	-	-
	<u>\$ 267,362</u>	<u>269,901</u>	<u>241,848</u>	<u>1,402</u>	<u>2,805</u>	<u>8,415</u>	<u>15,431</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8,757	31.3000	587,102	19,535	31.6500	618,279	17,281	30.4700	526,561
日 幣	89,897	0.2604	23,409	89,957	0.2646	23,803	32	0.2960	10
港 幣	320	4.0387	1,294	231	4.0839	944	371	3.9316	1,457
人 民 幣	17,685	5.0440	89,205	16,313	5.0920	83,064	18,470	4.9000	90,503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468	31.3000	108,550	6,406	31.6500	202,736	6,463	30.4700	196,931
日 幣	-	-	-	2	0.2646	1	66	0.2960	20
人 民 幣	4	5.0440	23	118	5.0920	603	-	-	-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港幣、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917千元及3,49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四)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關聯企業	\$ <u>83</u>	<u>-</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港惠實業有限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4年1月至3月</u>	<u>103年1月至3月</u>
關聯企業	\$ <u>10</u>	<u>-</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港惠實業有限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 25	-	-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4	-	-
		<u>\$ 29</u>	<u>-</u>	<u>-</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	12	-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10	-	-
		<u>\$ 10</u>	<u>12</u>	<u>-</u>

5.背書保證

截止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合併公司借款擔任連帶保證人。以上有關取得額度及使用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六)。

6.租 賃

關聯企業港惠實業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向合併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收入均為9千元，期滿已再續約一年。

孫公司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及Podak (H.K.) Co., Ltd.向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承租辦公室，租賃期滿已再續約一年，民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租金支出皆為人民幣75千元、港幣163千元，因租賃產生之應付款項皆已支付。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報酬明細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5,758	5,102
退職後福利	184	147
	<u>\$ 5,942</u>	<u>5,249</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3.31	103.12.31	103.3.31
土地	借款	\$ 92,287	92,287	92,287
土地	進貨擔保	11,659	11,659	11,659
建築物	借款	38,415	38,653	39,364
建築物	進貨擔保	5,694	5,730	5,838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融資	-	-	1,797
		<u>\$ 148,055</u>	<u>148,329</u>	<u>150,94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孫公司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及Podak (H.K.) Co., Ltd.對部份客戶提供產品自產品驗收合格日起算之一定年限內免費保固，並由合併公司連帶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累積銷售金額分別為195,852千元、199,629千元及185,227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發生因產品品質不良而退貨之情事。

(二)或有負債：

1.依銀行貸款額度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

	104.3.31	103.12.31	103.3.31
台幣	\$ <u>455,000</u>	<u>505,000</u>	<u>505,000</u>
美金	\$ <u>-</u>	<u>-</u>	<u>1,000</u>

2.應收帳款承購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

	104.3.31	103.12.31	103.3.31
美金	\$ <u>3,150</u>	<u>3,150</u>	<u>3,200</u>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分別以本票金額435,000千元、485,000千元及485,000千元向銀行取得開立保證函額度(其中部分額度與短期借款額度共用)分別為新台幣357,040千元、393,470千元及410,000千元，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開立保證函餘額皆為新台幣110,000千元。主要係為合併公司向他人購貨之擔保，該些保證函之公平價值與合約價值相當。

4.本公司因向原廠進貨，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

	104.3.31	103.12.31	103.3.31
台幣	\$ <u>30,155</u>	<u>30,155</u>	<u>30,155</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982	16,982	-	16,740	16,740
勞健保費用	-	965	965	-	850	850
退休金費用	-	1,167	1,167	-	1,075	1,0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15	315	-	509	509
折舊費用	-	1,009	1,009	-	947	947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249	249	-	256	256

(二)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1)										
0	本公司	Podak (H.K.) Co., Ltd.	2	331,101	128,532	128,532	-	-	15.53 %	413,876	Y		
0	本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2	331,101	67,319	67,319	-	-	23.66 %	413,876	Y		

註1：0代表發行人。2為孫公司。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3：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15,679)	52 %	150天	註2	90天-150天	357,221	55%	

註1：本公司銷貨予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民國一〇三年度售價係依供應商商品每季報價價格加價4%，若遇產品毛利未達4%，則以本公司與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各以50%毛利處理之；本公司銷貨予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民國一〇四年度一月一日起，售價係依供應商商品每季報價價格加價5%，若遇產品毛利未達5%，則以本公司與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各以50%毛利處理之。

註2：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報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Podak (H.K.)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40,851	2.09 %	-		33,521	-
本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357,221	2.18 %	-		58,137	-
本公司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97,524	1.48 %	-		62,417	-

註：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1	應收帳款	357,221	90~150天	29.70
			1	銷貨收入	215,679		43.63
			1	應付帳款	39	90~150天	-
			1	銷貨成本	39	註五	0.01
			1	應收帳款	140,851	90~150天	11.71
			1	銷貨收入	78,449	註四	15.87
			1	應收帳款	97,524	90~150天	8.11
			1	銷貨收入	34,839	註八	7.05
			1	應付帳款	57	90~150天	-
			1	銷貨成本	35	註八	0.01
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Podak (H.K.) Co., Ltd.	3	應付帳款	892	90~120天	0.07
			3	勞務費	3,499	註七	0.71
			3	應收帳款	2,072	90~120天	0.17
2	Podak (H.K.) Co., Ltd.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086	註八	0.42
			3	勞務費	1,135	註七	0.23
			3	銷貨收入	1,308	註八	0.26
3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98	90~120天	0.11
			3	勞務費	946	註七	0.19
			3	銷貨收入	1,434	註八	0.29
			3	應收帳款	2,158	90~120天	0.18
			3	應收帳款	54	90~120天	-
3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53	90~120天	0.01
			3	銷貨收入	46	註六	0.01
			3	銷貨成本	131	註六	0.03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民國一〇三年度售價係依商品每季報價價格加計4%毛利計算之，若遇產品毛利未達4%，則各以50%毛利處理之；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依商品每季報價價格加價5%為毛利計算之，若遇毛利未達5%，則各以50%毛利處理之。

註四、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商品每季報價價格加價9%為毛利計算之，若遇毛利未達9%，則各以50%毛利處理之。

註五、進價係以商品成本價加價4.0%為進貨價格，若遇產品毛利未達4.0%，則各以50%毛利處理之。

註六、係依商品成本價加價1%為進(銷)貨價格。

註七、係依合約約定相關價格及收付款日期。

註八、售價係依商品每季報價加計5%毛利計算之，若遇產品毛利未達5%則各以50%毛利處理之。

註九、本公司銷貨予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Podak(H.K) Co., Ltd.、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及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3,338千元、3,529千元、1,785千元及376千元，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0	Kai Ta International Ltd.	檳里西斯	轉投資事業	127,559	89,777	4,125,700	100.00 %	239,221	4,888	4,888	本公司之子公司
1	Podak (H.K.) Co., Ltd.	香港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794	794	200,000	100.00 %	27,370	1,945	1,945	本公司之孫公司
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檳里西斯	"	3,089	3,089	100,000	100.00 %	77,646	(387)	(387)	"

註1：0：代表發行人。

1：發行人之轉投資公司Kai Ta International Ltd.之編號。

註2：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79,544	(二)	79,544	-	-	79,544	2,705	100.00%	2,705	86,480	-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5,876	(二)	5,876	37,782	-	43,658	626	100.00%	626	56,642	-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3,202	123,202	331,10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以產品類型、資源運用、客戶類型、配銷方法及經營活動等因素辨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筆記型電腦及其附屬產品部門(B1)及桌上型電腦主機板及其附屬產品部門(B3)，均係銷售電子零件及電機器材等相關產品。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為獨立之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每一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資源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應報導部門設有經理人，直接對管理決策者負責並定期與其聯繫，討論部門之營運活動、財務結果、預測或計畫。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性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調節與企業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損益金額相符。

	104年1月至3月				合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 及沖銷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5,410	69,447	159,458	-	494,315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 265,410	69,447	159,458	-	494,315
部門損益	\$ 9,384	9,883	15,663	(18,827)	16,103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3年1月至3月				合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 及沖銷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31,453	116,968	152,473	-	600,894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u>\$ 331,453</u>	<u>116,968</u>	<u>152,473</u>	<u>-</u>	<u>600,894</u>
部門損益	<u>\$ 10,246</u>	<u>18,150</u>	<u>3,915</u>	<u>(4,524)</u>	<u>27,787</u>